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540）

2019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8 年全国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 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 年实际情况，制订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同济医院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拟按三级学科或专业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学位类型分配如下：

学位类型	招生总计划
科学学位	106
专业学位	50

注：①招生总计划不含专项计划指标数（少骨和对口支援）；

②科学学位招生总计划不含创新研究院指标数；

③各学科或专业指标计划将于复试前公布。

2. 调剂说明：

（1）总原则：原则上不接收调剂。

（2）请关注同济医院研究教育网址：

<http://www.tjh.com.cn/Edu/Graduate/Admissions.shtml>。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1.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

2. 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

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材料如下：

(1) ①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和②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全面反映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的材料。③考核表参见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

(3) 网上报名时打印的④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表；

(4) 报考相关专业的⑤教授、副教授推荐书两份；

网址：<http://www.tjh.com.cn/html/2012/0508/11827.shtml>

(5) ⑥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

(6) 往届硕士生须查验本科及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硕士学位认证报告，⑦交复印件。

应届硕士生须查验学生证及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学籍学历认证报告，⑦交复印件。

(7) 填写并上交⑧《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一式两份。（附件）

(8) 定向生除(1)～(7)要求材料外，还须携带单位同意定向培养的公函。

所有同学均需提交以上材料。另：专业学位考生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9) ⑨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查验原件交复印件）；

(10) ⑩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查验原件交复印件）或至入学前连续三年（含三年）在临床一线工作并考核合格证明（原件），应届专业学位硕士需提供“四证合一”证明，入学前提供住培证原件查验并交复印件；

请同学们按照以上顺序将报到所需提交材料的复印件装订好已便于查验，对不符合教育部及招生简章规定的考生不予复试。

四、复试报到

考生应于5月12日8:30-11:30（时间）在同济医院行政楼（7号楼）11楼1110室缴纳复试费100元/人，然后在同济医院研究生科（317栋）一楼会议室报到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1.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

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2.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职工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考生（包含统考上线生、直博生、硕博连读、临床转博生）请在5月11~18日上午8:30--11:30自行前往同济医学院职工医院，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1张，自行缴纳体检费并领取体检表（体检费89元/人）。考生在体检表上要填写报考学院名称（同济医院）及代码（540）。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时间安排

1. 复试内容、形式(复试总分100分):

- (1) 外语听说能力：占20%
- (2) 专业知识考试：占40% （面试环节进行）
- (3) 面试综合能力：占40%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3*50%+复试总成绩*50%

2. 时间安排

5月12日上午8:00~11:30：复试报到；

5月12日12:00：“思想政治考试”，考试时间30分钟；

5月12日—13日：各科室组织复试，详细安排请见官网。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百分制）等于复试各部分的成绩（百分制）加权总分。外语听说能力占20%，专业知识考试占40%，面试综合能力占40%。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50%，复试成绩占50%。

有公开招考上线生源的学科，将组织所有生源（硕博连读生、临床转博生和统考生）统一复试，分类录取。复试结束后2天内，统考生将按三级学科或专业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并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拟录取原则：“复试不合格、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在各学科指标计划内按照考生初、复试总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拟录取学生的其他手续待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确定后，另行通知。

公示地点及网址：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gszs.hust.edu.cn/GradAdmission/>

同济医院研究教育网址：<http://www.tjh.com.cn/Edu/Graduate/Admissions.shtml>

申诉电话：027-83663539 邮箱：tjyyyjsk@sina.com 联系人：王老师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八、其他活动安排

1. 各专科面试时间：5月12日—13日

各专科面试地点：同济医院研究教育网址查看

2. 所有报到材料、考试时间地点安排、复试成绩公示等信息均在同济医院研究教育网址公布，请各位同学务必及时查看。

3. 同济医院研究教育网址：<http://www.tjh.com.cn/Edu/Graduate/Admissions.shtml>。

附件：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

同济医院研究生科

2019年4月30日

二、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研究课题论证：

1、拟开展研究的课题名称：

2、拟开展研究课题的国内外研究现状及选题意义：

3、考生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思路、基本内容及重要观点：

注：本页不够填写时可加附页

4、考生开展本课题研究的现有基础（包括已有的相关成果、研究工作的资料准备情况等）